

纪检监察工作学习交流专刊

2019年第20—21期合刊（总第42—43期）

中共河北体育学院纪委主办

2019年12月25日

学习贯彻四中全会精神

一体推进“三不”的体制机制，怎么做？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反腐败斗争，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。当前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，但对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一点也不能低估。十九届四中全会《决定》提出，要“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体制机制”，“巩固和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”。落实这一要求，需要做到以下几个方面。

第一，持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。坚持无禁区、全覆盖、零容忍，坚持重遏制、强高压、长震慑，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；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，特别是党的十九大后仍胆大妄为的，发现一起查处一起；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反腐力度；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；一体推进追逃防逃追赃，深度参与反腐败国际治理。

第二，切实扎牢不能腐的笼子。要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，以党内监督为主导，推动各类监督有机贯通，实现对所有党员、干部和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监督全覆盖；坚持权责法定，科学配置党政机关及内设机构权力和职能职责；加强对权力集中、资金密集、资源富集部门和行业的监督；推进反腐败国家立法，制定修订相关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；推进基层党风廉政建设，健全基层常态化、长效化监督机制。

第三，不断增强不想腐的自觉。加强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教育；严肃党内政治生活，进行严肃的批评和自我批评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中的廉洁因素，培养政治气节和政治风骨。

第四，强化一体推进“三不”的协同性。做到“三不一体”必须深刻把握其内在逻辑，加强顶层设计，相互照应衔接，把“三不”贯通、具体地抓实抓好。要加强统一领导、落实“两个责任”；促进三者贯通，做到统筹协调；抓住主要矛盾，因时因地制宜；强化纪法思维，用好“四种形态”；加强国际合作，深化交流互鉴。

瞭望角

国企党委会上，纪委书记站起来说：“我反对”

有一种工作，只要干了，就别想再做“好人”。

某国企党委会上，领导们商量一个文保院落开发利用方案。纪委书记发现这个方案有腐败风险，可能会造成国有资产流失。他站起来说：“作为纪委书记，我不能同意。”

不做“好人”，就是纪检监察干部的日常。准确地说，是不做“老好人”。

都以为纪检监察工作，就是查腐败分子、办大案要案，跟电影一样精彩刺激。其实，另外有一项工作才是纪委监委的第一职责，才真正让人操碎了心。——这就是日常监督。

这活儿不一般，吃力不讨好，还容易得罪人。工作生活中，大家都讲究和气生财。可你要是扛上监督这活儿，成天就得盯着别人犯不犯错，经常跟人红脸，简直不要太考验担当。

平日里，干部没事的时候，你得默默观察。一旦谁思想波动了，情绪躁动了，工作变动了，内心浮动了，班子异动了，群众反映了，你就得跟那个干部“杠起来”。

针对不同情况，还要采取不同的“杠法”：对倾向性问题，早打招呼，防患未然；对潜在问题，谈谈心、提个醒；对萌芽问题，谈话批评，让他们注意；对苗头问题，诫勉谈话，督促他们改正；对比较笼统的问题，函询警示……

大家都喜欢给领导说好听话，你却动不动“约谈”领导，而且还重点挑一把手谈，给领导“施压”，督促他们履行好一岗双责，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责任。

你们要是发现哪个行业监管部门没认真履责，就要给部门领导“写信”，提醒领导要如何如何纠正，如何如何加强监管。你们管这叫“纪检监察建议”。

别人每天批阅朋友圈，你每天看的却是举报信，每一封都得仔细看，得从信里的蛛丝马迹，发现干部的问题，还不能只盯着重大腐败问题，一般的违纪违法小线索，也不能放过。

年底了，有些单位开个民主生活会，你突然给人家叫停：“此次民主生活会流于形式，部分党员领导干部批评与自我批评避重就轻、避实就虚，未真正做到红脸出汗、咬耳扯袖，必须择期重开！”

过年过节，大家心情都挺好，你却要“煞风景”地提醒一句：注意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不要违反廉洁纪律哦。别人放假是真放假，你一天奔波好几个景区、饭店，却是在检查公车私用、违规宴请，几天下来，感觉自己过了个“假”节日。

某个领导干部要提拔了，却没有如实报告个人事项。你非但不能替他说好话，还要再“推一把”，向党组织建议加大核查力度，发现漏报瞒报的，严肃处理，取消考察对象资格。

巡视巡察过后，大家都以为雨过天晴，正想缓口气。你却不能歇着，催着被巡视单位立即整改，时刻关注整改效果，碰到虚假整改、敷衍了事的，你还要想法子震慑一下。

国家出了新的扶贫政策，拨了扶贫款项，本来是开心事，你却拍拍基层干部的肩，十分体贴地泼盆凉水：“这是群众的钱，不许乱动啊，我们盯着呢。”

干部工作干得好，你不登门打扰。要是他们失职失责，就轮到你出场，严肃问责。

通常你开口，都是点名道姓通报曝光。你点一次名，震慑一片人，你做了红脸的“坏人”，但挽救了许多可能犯错误的人。

这么干下去，你怕不怕得罪人，怕不怕被“记仇”？其实谁不想笑面对人、和和气气，谁愿意成天给别人挑毛病，找“不痛快”？可是忠言逆耳良药苦口。人在风顺顺水、花满月圆的时候，身边总不缺夸赞的声音、迎合的笑脸。只有在过度膨胀、行差踏错时，还能遇到一个直言不讳、把你往正道上扶一把的贵人，才是人生之幸事。

纪检监察机关，就要做这样的“贵人”。纪检监察工作，就是要用每天的严格监督，让党员、干部都做好党员、好干部。

议论风生

这样抄抄写写，也是违纪！

工作总结改改年份，心得体会换换名字……近年来，一些地方和单位“制定文件照抄照搬，出台制度抄袭拼凑”等现象并不鲜见。有的党员干部信奉“天下文章一大抄”，精通“复制粘贴大法”，写总结、作报告“新瓶装旧酒”“依葫芦画瓢”，搞出了“关公战秦琼”式的穿越乌龙。起草文件、撰写材料，都是为了解决实际问题、办好各项具体事务。这就决定了各类公文、材料必须言之有物、言之有据、言之成理，如果任由照搬照抄等不良文风蔓延，就会影响上传下达、贯彻落实的效果，损害党员干部队伍形象，危害颇深。

文风背后是作风，既反映出党员干部日常工作状态，更可看出其所在党组织的全面从严治党情况。一些干部为何选择“照搬照抄”？工作不严不实是直接原因。有的平日里就精神萎靡、不思进取，懒散拖沓、碌碌无为，等到需要总结时，才发现“无米下锅”“无话可说”，于是只能抄袭，“驴唇不对马嘴”的错漏自然少不了。为什么“照搬照抄”能够干得下去？这跟一些单位党组织管党治党宽松软密切相关。有些人之所以敢明目张胆抄袭，就是料定“交上去也没人管”“写出来也没人看”。

反对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我们党有严明的纪律规定。十九大通过的党章对反对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做出明确要求。党纪处分条例针对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的突出新表现进行了归纳总结，作出了严格的纪律约束。新增加的第一百二十二条明确规定，存在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只表态不落实的行为，或者热衷于搞舆论造势、浮在表面的行为，或者单纯以会议贯彻会议、以文件落实文件，在实际工作中不见诸行动的行为，或者工作中有其他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行为，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，将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处分。

文风问题深刻关涉党的作风形象，影响人心向背和事业成败。这样抄抄写写，也是违纪！对文字“搬运工”式党员干部必须严肃查处、精准问责。

纪检监察知识

用好纪检监察建议 深化标本兼治成效

纪检监察机关结合纪律监督、监察监督、巡视巡察监督以及信访举报等工作中发现的问题隐患等，在对有关监督对象进行问责处置的同时，通过制发纪律检查建议书、监察建议书等形式，列出问题清单，深入分析原因，找准工作制度、管理方面的漏洞，向相关单位提出具有针对性的建议，明确整改内容、要求和时限，并督促部门单位建章立制，达到管根本、管长远，精准发力放大监督功效，这既是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和监察法的明确要求，也是履行好监督首要职责的有效手段。

二〇二〇年即将来临，恭祝河北体院全体党员干部

新年快乐、身体健康、工作顺利、万事如意！

本期责编：邱亚雷

签发：樊秀峰